

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临政办发〔2021〕24号

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 贯彻落实云南省推进对外贸易创新 发展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

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云政办函〔2021〕7号）精神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临沧市贯彻落实云南省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工作任务分工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和工作目标任务要求，压实责任，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细落实，重要情况

及时向市人民政府报告。

附件：临沧市贯彻落实云南省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工
作任务分工

2021 年 4 月 1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临沧市贯彻落实云南省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工作任务分工

工作任务		主要措施	责任单位
一、创新开拓方式，优化国际市场布局	畅通工作机制，优化贸易环境	加强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》（RCEP）研究，认真分析协定内容，指导外贸企业利用协定促进对外贸易发展。继续发挥我市驻缅商务代表处作用，加强与周边国家有关部门沟通协调，建立定期沟通机制，营造口岸发展良好环境，推动解决双边贸易领域突出问题，提升贸易便利化。	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配合
	利用新技术新渠道开拓国际市场	充分运用第五代移动通信（5G）、虚拟现实（VR）、增强现实（AR）、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，支持企业利用线上展会、电子商务平台等渠道开展线上推介、在线洽谈和线上签约等，建立市场营销网络优势。	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配合
	提升公共服务水平	加大对重点市场宣传推介力度，及时发布政策和市场信息。加强国别贸易投资法律政策研究。做好企业境外商务投诉服务。提升商事法律、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服务水平。	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司法局、市外办配合
二、发挥比较优势，积极承接产业转移	深度融入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大格局	深度融入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大格局，构筑面向南亚东南亚、环印度洋地区的国际贸易通道。加快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，抓实跨境经济合作，扩大与周边国家经贸往来。积极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、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。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外办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、临沧边合区管委会配合
	加强产业转移对接	加快推进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，完善公共服务平台，提升承接产业转移能力。建立与东中部地区加工贸易产业长效对接和合作机制，利用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等平台，加强投资信息共享和对接交流。全市加工贸易发展有突破，经营主体实力增强，由初级加工、组装加工、转口贸易等企业向技术、品牌、营销型企业转变。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临沧边合区管委会、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牵头；市财政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配合

工作任务		主要措施	责任单位
三、加强分类指导，优化经营主体	加强重点外贸企业培育	以市场为导向，在农业、电力、绿色食品、优势矿产等领域，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。引导企业创新对外合作方式，优化资源、品牌和营销渠道。建立畅通的对缅国际物流运输体系和资金结算支付体系。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牵头；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人民银行临沧中心支行配合
	增强中小企业贸易竞争力	加大政策支持和培训力度，助力中小外贸企业成长。开展市场多元化行动，推进中小企业“抱团出海”。鼓励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走国际化道路，在农产品、优势矿产等行业，鼓励形成一批竞争力强的“小巨人”企业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外办、市侨办、市侨联配合
	提升协同发展水平	发挥行业龙头企业引领作用，探索组建企业进出口联盟，促进中小企业深度融入供应链。支持龙头企业搭建资源和能力共享平台。引导企业与境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强供需保障的互利合作。稳存量，促增量，充分发挥外资对外贸创新发展的带动作用。	市商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牵头；市外办、市侨办、市侨联配合
	主动服务企业	完善重点外贸企业联系服务机制。发挥贸促机构、行业商协会作用，共同推动解决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	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外办、市侨办、市侨联配合
四、创新要素投入，优化商品结构	推动产业转型升级，保护和发展产业链供应链	拓展重点市场产业链供应链，实现物流、商流、资金流、信息流等互联互通。推进供应链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。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
		鼓励企业实施绿色化、信息化、高端化改造。提高农业产业竞争力，建设一批农产品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牵头；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配合
	优化出口产品结构	推动电力、绿色能源、农产品等开拓国际市场。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能力和特色发展水平，扩大高附加值农产品出口。	市商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牵头；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外办配合
	提高出口产品质量	加强生产源头质量监管，持续提升对外贸易质量。出口产品的技术要求，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执行，鼓励企业结合国情采用国际标准。鼓励企业开展国际认可的产品、服务和管理体系认证。	市市场监管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牵头；市商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配合

工作任务		主要措施	责任单位
四、创新要素投入,优化商品结构	优化进口结构	发挥《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》引导作用,扩大先进技术、重要装备和关键零部件进口。支持能源资源产品进口。鼓励优质消费品进口。加强对外农业产业链供应链建设,增加国内紧缺和满足消费升级需求的农产品进口。扩大咨询、研发设计、节能环保、环境服务等知识技术密集型服务进口和旅游进口。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牵头;市科技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
五、创新发展模式,优化贸易方式	做强一般贸易	扩大一般贸易规模,提升产品附加值。鼓励企业加强研发、品牌培育、渠道建设,增强关键技术、核心零部件生产和供给能力。在有条件的地区、行业和企业建立品牌推广中心,鼓励形成区域性、行业性品牌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配合
	提升加工贸易	支持加工贸易发展,进一步优化加工贸易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,初步实现加工贸易梯次分布和集聚发展,加工贸易产业整体层次有较大提升,产业链不断延伸,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进一步提高。	市商务局牵头;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配合
	发展其他贸易	落实促进边境贸易创新发展政策,开展边民互市进口商品落地加工试点。推进清水河边民互市贸易一、二级市场交易平台搭建,发展边境地区电子商务。	市商务局、临沧边合区管委会牵头;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配合
	促进内外贸一体化	优化市场流通环境,便利企业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,降低出口产品内销成本。鼓励出口企业与国内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对接,多渠道搭建内销平台,扩大内外销产品“同线同标同质”实施范围。加强宣传推广和公共服务,推动内销规模化、品牌化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市场监管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配合
六、推进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	健全组织管理	依托工业园区、边合区和其他园区,加快基地建设,做大做强主导产业链,完善配套支撑产业链,增强供给能力。建立多种形式的基地管理服务机构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配合
	建设公共服务平台	依托研究院所、大专院校、贸促机构、行业商协会、专业服务机构和龙头企业,搭建研发、检测、营销、信息、物流等方面的公共服务平台。	市商务局牵头

工作任务		主要措施	责任单位
七、创新服务模式,推进贸易促进平台建设	利用展会抢抓订单,扩大成交	组织企业积极参加进博会、南博会(商洽会)、广交会、边交会等综合展会,利用展会扩大成交,拓展市场。	市商务局牵头;各县(区)人民政府配合
八、创新服务渠道,推进国际营销体系建设	加快建立国际营销体系	鼓励企业以合作、自建等方式,完善营销和服务保障体系,开展仓储、展示、批发、销售、接单签约及售后服务。推进售后云服务模式和远端诊断、维修。重点推动农产品品牌企业建设国际营销服务网点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外办配合
	推进国际营销公共平台建设	充分发挥平台带动和示范作用,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外办配合
九、创新业态模式,培育外贸新动能	促进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发展	支持建设海外仓,开展跨境电子商务软硬件建设。鼓励外贸企业、电子商务企业、生产批发零售企业开展跨境电子商务。积极推广跨境电子商务应用,促进企业对企业(B2B)业务发展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、人民银行临沧中心支行配合
	加快发展服务贸易	夯实旅游、运输、建筑等传统服务贸易产业,并进一步打造会展、中医药、康养、沿边现代物流产业以及信息产业等产业,促进服务业与服务贸易协调发展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配合
	加快贸易数字化发展	大力发展数字贸易,积极推进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,鼓励企业向数字服务和综合服务提供商转型。支持企业不断提升贸易数字化和智能化管理能力。建设贸易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,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科技局配合
十、优化发展环境,完善保障体系	不断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	进一步简化通关作业流程,精简单证及证明材料。创新海关核查模式,推进“网上核查”改革。推广运用中国(云南)国际贸易“单一窗口”功能,推进全流程作业无纸化。	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牵头;市商务局(市口岸办)配合

工作任务		主要措施	责任单位
十、优化发展环境,完善保障体系	优化进出口管理和服务	加强口岸收费管理,严格执行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制度,持续清理规范进出口环节涉企收费。积极推动扩大出口退税无纸化申报范围,持续加快出口退税办理进度。扩大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,便利跨境电子商务外汇结算。	市商务局(市口岸办)牵头;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、人民银行临沧中心支行配合
	强化政策支持	积极争取中央、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,推动外贸稳中提质、创新发展。落实再贷款、再贴现等金融支持政策,加快贷款投放进度,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外贸信贷投放,落实好贷款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等政策,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外贸企业支持。引导金融机构充分发挥进出口信贷和出口信用保险作用,进一步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,根据市场化原则适度降低保险费率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财政局、市金融办、人民银行临沧中心支行、临沧银保监分局配合
	加强国际物流保障	以市场化为原则,鼓励运营企业完善境外物流网络,增强境外物流节点的联运、转运和集散能力,拓展回程货源,提高国际化运营竞争力。加快推进中缅国际物流大通道和海公铁多式联运物流枢纽建设,促进国际通道货运便利化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交通运输局配合
	提升风险防范能力	严格实施出口管制法,加强对企业的指导和审核,推动出口管制合规。健全预警和法律服务机制,构建主体多元、形式多样的工作体系。完善贸易摩擦应对机制,推动形成多主体协同应对的工作格局。完善贸易调整援助制度,扩大覆盖面。	市商务局牵头;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孟定海关、南伞海关、沧源海关、市税务局配合

